

# 上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总结我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编制而成。报告内容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在网站上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信息公开栏下载（网址：<http://www.shanghang.gov.cn/bm/rsj/xxgk/ndbg/>）。若对本报告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与上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综合股联系。

联系方式：

地址：上杭县北环东路 155 号      邮编：364200

电话：0597-3842928      传真：0597-3316619

##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上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

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中央、省、市、县关于政务公开的工作要求，2025年，制作政府信息99件条，其中主动公开信息数9件，作为依申请公开信息数90件，不予公开信息数0件。

### （一）主动公开方面

一是主动公开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权责清单、公开财政直达资金文件以及资金使用情况信息，及时解读重要政策，并公布在网站，2025年公开财政预决算信息10条、公务员与事业单位招考信息61条、企业人才招聘信息27条、80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发放情况12条，用工信息12条。二是公开我局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领导简介信息（包括领导姓名、职务、照片、个人简介、工作分工等）、内设机构职能、负责人及联系电话等相关情况。

###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一是完善申请渠道。通过《上杭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完善当面申请、线上申请、邮寄申请等各类申请渠道，并详细说明使用方法。二是提高办件质量。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程序，严格合法性审查，注重与申请人的沟通交流，提供有效指引和释疑，不断提高办件答复质量，切实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2025年，我局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办结1件，办结率100%。行政复议0件。

###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一是动态更新《上杭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全面涵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十二条第二款要求的内容，不断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二是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发布流程。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发布机制和公开审查机制，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审批“三审”制度，要求股室负责人、办公室、分管领导对政务公开信息严格审核把关，确保政府信息公开规范、有序。三是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发布保密审查机制，做好拟公开政府信息的保密审查。

### （四）平台建设方面

扎实开展涉及个人隐私信息、无效链接、错敏字等排查整改，提高信息发布质量和网络意识形态。依托上杭县人民政府网站设立上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务公开信息栏目，遵循“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要求，积极主动公开信息。积极主动报送政府信息公开文件资料至县档案馆和图书馆，供市民查阅。

### （五）监督保障方面

一是纳入绩效考评。完善了县人社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评议考核机制和网站管理办法。根据省、市、县政务公开考评细则，继续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2025年度上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绩效管理方案》。二是加强文字把关。发布信息经各股室负责人审核后，交局综合股再

次审核，审核无误后呈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分管领导审核签发后上网发布，确保公开信息的精准、合法、权威和严肃性。三是加强问题整改。根据《2025年度福建省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报告》《2025年度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情况与得分表（上杭县）》列出的问题明细，在第一时间进行问题整改。2025年我局无因政务公开被追究责任的人员。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6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是：一是政府信息发布需进一步规范；二是政务公开与政务服务融合力度有待进一步深化。

2026年，我局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一是全面梳理政务公开工作制度、流程，对信息发布审核、保密审查机制进行再细化再完善，确保政府信息发布工作更安全、更规范。二是进一步完善政策问答和互动知识的信息公开，不断深化政务公开与政务服务融合力度，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效。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年度，本局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和《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入收缴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闽财非税函（2021）1号）的规定，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

上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年1月14日

（此件主动公开）